

##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4月29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朝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和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和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，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。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以2022年5月12日为授予日，向24名激励对象授予110.50万份股票期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### 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全体监事认为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要求，同意公司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5月13日